

景光集团冲突矿产管理政策

生效日期：2025 年 4 月 5 日

版本号：V1.0

适用范围：景光集团全球总部、所有子公司及全体供应商（含原材料、零部件及半成品供应商）

1. 政策声明

景光集团致力于在全球供应链中维护最高道德标准。我们认识到矿产资源的开采和贸易可能加剧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武装冲突、侵犯人权及环境破坏。本集团对“冲突矿产”采取零容忍态度，承诺建立负责任的供应链尽职调查体系，确保产品不包含来自高风险区域的冲突矿产。

2. 定义与范围

- 冲突矿产：指锡、钽、钨、金及其衍生物。根据业务发展及行业标准变化，未来可能扩展至钴、云母等其他关键矿物。
-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主要指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毗邻国家，以及其他存在武装冲突、强迫劳动或严重人权侵犯风险的地区。

3. 遵循标准

本政策依据以下国际公认准则制定：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
- 责任商业联盟（RBA）行为准则
- 美国《多德-弗兰克法案》第 1502 条及欧盟《冲突矿产条例》的相关要求

4. 管理职责

- 采购部：将冲突矿产合规要求纳入供应商准入及绩效考核体系，主导年度供应链调查。
- 品质部：制定政策、监督执行、评估风险并向管理层汇报。
- 工程部：在产品的设计阶段优先选用无冲突或可追溯的替代材料。

5. 供应链尽职调查流程

- 供应商承诺：所有相关供应商须签署《冲突矿产合规承诺书》，确认知晓并遵守本政策。
- 数据收集：集团每年向供应商下发“冲突矿产报告模板”，要求追溯至冶炼厂/精炼厂级别，提供完整供应链信息。
- 风险评估：利用负责任矿产倡议（RMI）等权威工具对供应商提供的冶炼厂名单进行比对和风险评估。
- 风险应对：对识别出的高风险冶炼厂，要求供应商制定整改计划或寻找替代来源；对拒绝配合或无法有效降低风险的供应商，保留暂停合作或终止业务的权利。

6. 培训与沟通

- 集团定期对内部采购及相关人员进行冲突矿产法规与政策培训。
- 集团通过官方网站、供应商大会等渠道向外部利益相关方传达本政策及执行情况。

7. 举报与保护

- 任何员工或供应商发现违反本政策的行为，可通过集团公布的举报渠道进行匿名或实名举报。
- 集团承诺对善意举报者提供严格保密及非报复保护。

8. 政策审查

本政策至少每年审查一次，以确保其持续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及行业最佳实践。

批准人：

日期：

